

汇添富 6 月红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20 年 6 月 12 日更新)

基金管理人：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汇添富 6 月红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汇添富 6 月红定期开放债券；A 类份额基金代码：470088；C 类份额基金代码：470089；以下简称“本基金”）由汇添富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2016 年 1 月 11 日汇添富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现场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汇添富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的议案》，内容包括汇添富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运作方式、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基金费用以及修订基金合同等，并同意将汇添富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汇添富 6 月红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自 2016 年 2 月 17 日起，《汇添富 6 月红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汇添富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日起失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报中国证监会变更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转型的变更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拟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本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本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属于高风险的债券投资品种，其流动性风险和信用风险均高于一般债券品种，会影响组合的风险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预期风险、较低预期收益的品种，其预期风险及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投资者应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中有关“风险收益特征”的表述是基于投资范围、投资比例、证券市场普遍规律等做出的概述性描述，代表了一般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长期风险收益特征。销售机构（包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和其他销售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本基金进行“销售适当性风险评价”，不同的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也不同，因此销售机构的基金产品“风险等级评价”与“基金的投资”章节中“风险收益特征”的表述可能存在不同，投资人在购买本基金时需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次招募说明书主要涉及基金经理信息的更新，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20 年 6 月 12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6 号 H 区（东座）6 楼 H686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富城路 99 号震旦国际大楼 20 楼

法定代表人：李文

成立时间：2005 年 2 月 3 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设立文号：证监基金字[2005]5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132,724,224 元

联系人：李鹏

联系电话：021-28932888

股东名称及其出资比例：

| 股东名称 | 股权比例 |
|---------------------|---------|
|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35.412% |
| 上海菁聚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4.656% |
| 上海上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19.966% |
| 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 | 19.966% |
| 合计 | 100% |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李文先生，2015 年 4 月 16 日担任董事长。国籍：中国，厦门大学会计学博士。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汇添富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市分行稽核处科长，中国人民银行杏林支行、国家外汇管理局杏林支局副局长、副局长，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市中心支行银行监管一处、二处副处长，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金财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稽核总部总经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财务管理总部总经理，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督察长。

程峰先生，2016 年 11 月 20 日担任董事。国籍：中国，上海交通大学工商

管理硕士。现任上海报业集团副总经理，上海上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文化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瑞力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上海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团委副书记、书记，上海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技术进口处副处长，上海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科技发展与技术贸易处副处长、处长，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信息中心主任，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行政管理总部总经理，上海国际集团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上海国际集团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上海国际集团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林福杰先生，2018 年 3 月 21 日担任董事。国籍：中国，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曾任东航期货有限责任公司部门经理，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国泰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张晖先生，2015 年 4 月 16 日担任董事，总经理。国籍：中国，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高级分析师，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主管和基金经理，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曾担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届和第十一届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

林志军先生，2015 年 4 月 16 日担任独立董事。国籍：中国香港，厦门大学经济学博士，加拿大 Saskatchewan 大学工商管理理学硕士。现任澳门科技大学副校长兼商学院院长、教授、博导。历任福建省科学技术委员会计划财务处会计，五大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Touche Ross International(现为德勤)加拿大多伦多分所审计员，厦门大学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厦门大学经济学院讲师、副教授，伊利诺大学(University of Illinois)国际会计教育与研究中心访问学者，美国斯坦福大学(Stanford University)经济系访问学者，加拿大 Lethbridge 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讲师、副教授 (tenured)，香港大学商学院访问教授，香港浸会大学商学院会计与法律系教授，博导，系主任。

杨燕青女士，2011 年 12 月 19 日担任独立董事，国籍：中国，复旦大学经济学博士。现任《第一财经日报》副总编辑，第一财经研究院院长，国家金融

与发展实验室特邀高级研究员，上海政协委员，《第一财经日报》创始编委之一，第一财经频道高端对话节目《经济学人》等栏目创始人和主持人，《波士堂》等栏目资深评论员。2002-2003 年期间受邀成为约翰-霍普金斯大学访问学者。

魏尚进 (Shangjin Wei) 先生，2020 年 1 月 9 日担任独立董事，国籍：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博士。现任复旦大学泛海国际金融学院访问教授、哥伦比亚大学终身讲席教授。曾任哈佛大学肯尼迪政府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世界银行顾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工作贸易与投资处处长、研究局助理局长。

2、监事会成员

任瑞良先生，2004 年 10 月 20 日担任监事，2015 年 6 月 30 日担任监事会主席。国籍：中国，大学学历，会计师、非执业注册会计师职称。现任上海报业集团上海上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财务中心财务主管，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文新投资公司财务主管、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

王如富先生，2015 年 9 月 8 日担任监事。国籍：中国，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现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历任申银万国证券计划统筹总部综合计划部专员、发展协调办公室专员，金信证券规划发展总部总经理助理、秘书处副主任（主持工作），东方证券研究所证券市场战略资深研究员、董事会办公室资深主管、主任助理、副主任。

毛海东先生，2015 年 6 月 30 日担任监事，国籍：中国，国际金融学硕士。现任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富管理中心总经理。曾任职于东航期货有限责任公司，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王静女士，2008 年 2 月 23 日担任职工监事，国籍：中国，中加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金融部总监。曾任职于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宣传部，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展部。

林旋女士，2008 年 2 月 23 日担任职工监事，国籍：中国，华东政法学院法学硕士。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监，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曾任职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陈杰先生，2013 年 8 月 8 日担任职工监事，国籍：中国，北京大学理学博士。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副总监。曾任职于罗兰贝格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泰科电子（上海）有限公司能源事业部。

3、高管人员

李文先生，董事长。（简历请参见上述董事会成员介绍）

张晖先生，2015 年 6 月 25 日担任总经理。（简历请参见上述董事会成员介绍）

雷继明先生，2012 年 3 月 7 日担任副总经理。国籍：中国，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中国民族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网上交易部副总经理，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总经理、经纪业务总监、总裁助理。2011 年 12 月加盟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娄焱女士，2013 年 1 月 7 日担任副总经理。国籍：中国，金融经济学硕士。曾在赛格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及富达基金北京与上海代表处工作，负责投资银行、证券投资研究，以及基金产品策划、机构理财等管理工作。2011 年 4 月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袁建军先生，2015 年 8 月 5 日担任副总经理。国籍：中国，金融学硕士。历任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行业二部副经理，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经理、专户投资总监、总经理助理，并于 2014 年至 2015 年期间担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六届主板发行审核委员会专职委员。2005 年 4 月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

李骁先生，2017 年 3 月 3 日担任副总经理。国籍：中国，武汉大学金融学硕士。历任厦门建行计算机处副处长，厦门建行信用卡部副处长、处长，厦门建行信息技术部处长，建总行北京开发中心负责人，建总行信息技术管理部副总经理，建总行信息技术管理部副总经理兼北京研发中心主任，建总行信息技术管理部资深专员（副总经理级）。2016 年 9 月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李鹏先生，2015 年 6 月 25 日担任督察长。国籍：中国，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历任上海证监局主任科员、副处长，上海农商银行同业金融部副总经理，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稽核监察总监。2015 年 3 月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督察长。

4、基金经理

（1）现任基金经理

吴江宏先生，国籍：中国。学历：厦门大学经济学硕士。9 年证券从业经验。2011 年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任固定收益分析师。2015 年 7 月 17 日至今任汇添富可转换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4 月 19 日至 2020 年 3 月 23 日任汇添富盈安混合（原汇添富盈安保本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8 月 3 日至 2020 年 3 月 23 日任汇添富盈泰混合（原汇添富盈稳保本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9 月 29 日至今任汇添富保鑫混合（原汇添富保鑫保本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 13 日至 2020 年 3 月 23 日任汇添富鑫利定开债基金（原添富鑫利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 15 日至今任汇添富绝对收益定开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4 月 20 日至 2019 年 9 月 4 日任汇添富鑫益定开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6 月 23 日至 2019 年 8 月 28 日任添富鑫汇定开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9 月 27 日至今任汇添富民丰回报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1 月 25 日至 2019 年 8 月 29 日任添富鑫永定开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4 月 16 日至 2020 年 3 月 23 日任添富鑫盛定开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9 月 28 日至今任添富年年丰定开混合、汇添富双利债券的基金经理，2019 年 8 月 28 日至今任添富添福吉祥混合、添富盈润混合、汇添富弘安混合、汇添富 6 月红定期开放债券的基金经理。

（2）历任基金经理

何旻先生，2014 年 1 月 21 日至 2019 年 8 月 28 日任汇添富 6 月红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

曾刚先生，2016 年 2 月 17 日至 2019 年 8 月 28 日任汇添富 6 月红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

郑慧莲女士，2017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0 年 6 月 10 日任汇添富 6 月红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

主席：袁建军（副总经理）

成员：韩贤旺（首席经济学家）、王栩（总经理助理，权益投资总监）、
陆文磊（总经理助理，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劳杰男（研究总监）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成立日期：2009 年 1 月 15 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 号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3 号

注册资本：34,998,303.4 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10-66060069

传真：010-68121816

联系人：贺倩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总行设在北京。经国务院批准，中国农业银行整体改制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09 年 1 月 15 日依法成立。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继原中国农业银行全部资产、负债、业务、机构网点和员工。中国农业银行网点遍布中国城乡，成为国内网点最多、业务辐射范围最广，服务领域最广，服务对象最多，业务功能齐全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之一。在海外，中国农业银行同样通过自己的努力赢得了良好的信誉，每年位居《财富》世界 500 强企业之列。作为一家城乡并举、联通国际、功能齐备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一贯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坚持审慎稳健经营、可持续发展，立足县域和城市两大市场，实施差异化竞争策略，着力打造“伴你成长”服务品牌，依托覆盖全国

的分支机构、庞大的电子化网络和多元化的金融产品，致力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的金融服务，与广大客户共创价值、共同成长。

中国农业银行是中国第一批开展托管业务的国内商业银行，经验丰富，服务优质，业绩突出，2004 年被英国《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2007 年中国农业银行通过了美国 SAS70 内部控制审计，并获得无保留意见的 SAS70 审计报告。自 2010 年起中国农业银行连续通过托管业务国际内控标准（ISAE3402）认证，表明了独立公正第三方对中国农业银行托管服务运作流程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的健全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中国农业银行着力加强能力建设，品牌声誉进一步提升，在 2010 年首届“‘金牌理财’TOP10 颁奖盛典”中成绩突出，获“最佳托管银行”奖。2010 年再次荣获《首席财务官》杂志颁发的“最佳资产托管奖”。2012 年荣获第十届中国财经风云榜“最佳资产托管银行”称号；2013 年至 2017 年连续荣获上海清算所授予的“托管银行优秀奖”和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授予的“优秀托管机构奖”称号；2015 年、2016 年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授予的“养老金业务最佳发展奖”称号；2018 年荣获中国基金报授予的公募基金 20 年“最佳基金托管银行”奖；2019 年荣获证券时报授予的“2019 年度资产托管银行天玑奖”称号。

中国农业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于 1998 年 5 月经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目前内设综合管理部、业务管理部、客户一部、客户二部、客户三部、客户四部、风险合规部、产品研发与信息技术部、营运一部、营运二部、市场营销部、内控监管部、账户管理部，拥有先进的安全防范设施和基金托管业务系统。

2、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托管业务部现有员工近 310 名，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 60 名，服务团队成员专业水平高、业务素质好、服务能力强，高级管理层均有 20 年以上金融从业经验和高级技术职称，精通国内外证券市场的运作。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止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农业银行托管的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共 488 只。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6 号 H 区（东座）6 楼 H686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樱花路 868 号建工大唐国际广场 A 座 7 楼

法定代表人：李文

电话：（021）28932893

传真：（021）50199035 或（021）50199036

联系人：陈卓膺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918（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99fund.com

邮箱：guitai@htffund.com

（2）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上直销系统（trade.99fund.com）

2、代销机构：

本基金的其他销售机构请详见基金管理人官网公示的销售机构信息表。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二）登记机构

名称：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6 号 H 区（东座）6 楼 H686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樱花路 868 号建工大唐国际广场 A 座 7 楼

法定代表人：李文

电话：（021）28932888

传真：（021）28932876

联系人：韩从慧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俞卫锋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黎明、孙睿

联系人：陈颖华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邮政编码：100738

执行事务合伙人：毛鞍宁

电话：010-58153000

传真：010-85188298

业务联系人：徐艳

经办会计师：徐艳、许培菁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汇添富 6 月红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汇添富 6 月红定期开放债券

A 类份额基金代码：470088

C 类份额基金代码：470089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并适度参与权益类品种投资，以在承担合理风险的基础上，力争实现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公司债、企业债、地方政府债、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证券公司发行的短期公司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及协议存款），和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等权益类品种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权益类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在每个开放期的前 1 个月和后 1 个月以及开放期期间不受前述投资组合比例的限制。本基金在封闭期内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受限制，但在开放期持有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所指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 80% 以上的基金资产投资于债券资产，并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对全球经济形势、中国经济发展（包括宏观经济运行周期、财政及货币政策、资金供需情况）、证券市场估值水平等的研判，动态调整基金大类资产的投资比例，力争为基金资产获取稳健回报。

2、信用策略

信用债券收益率是与其具有相同期限的无风险收益率加上反映信用风险收益的信用利差之和。基准收益率主要受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信用利差收益率

主要受对应的信用利差曲线以及该信用债券本身的信用变化的影响，因此本基金分别采用基于信用利差曲线变化策略和基于本身信用变化的策略。

（1）基于信用利差曲线变化的策略

本基金将以下两方面分析信用利差的变化情况，并采取相应的投资策略：

宏观经济环境对信用利差的影响：当宏观经济向好时，信用利差可能由于发债主体盈利能力改善而收窄；反之，信用利差可能扩大。本基金将根据宏观经济的变化情况，加大对信用利差收窄的债券的投资比例。

市场供求关系对信用利差的影响：信用债券的发行利率、企业的融资需求等都将影响债券的供给，而政策的变化、其他类属资产的收益率等也将影响投资者对信用债券的需求，从而对信用利差产生影响。本基金将综合分析信用债券市场容量、市场形势预期、流动性等因素，在具有不同信用利差的品种间进行动态调整。

（2）基于本身信用变化的策略

本基金依靠内部信用评级系统持续跟踪研究发债主体的经营状况、财务指标等情况，对其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并作出及时反应。

为了准确评估发债主体的信用风险，我们设计了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内部信用评级体系。内部信用评级体系遵循从“行业风险”—“公司风险”（包括公司背景、公司行业地位、企业盈利模式、公司治理结构和信息披露状况、及企业财务状况）—“外部支持”（外部流动性支持能力及债券担保增信）—“得到评分”的评级过程。其中，定量分析主要是指对企业财务数据的定量分析，主要包括四个方面：盈利能力分析、偿债能力分析、现金流获取能力分析、营运能力分析。定性分析包括所有非定量信息的分析和研究，它是对定量分析的重要补充，能够有效提高定量分析的准确性。

本基金内部的信用评级体系定位为即期评级，侧重于评级的准确性，从而为信用产品的实时交易提供参考。本基金会对宏观、行业、公司自身信用状况的变化和趋势进行跟踪，发掘相对价值被低估的债券，以便及时有效地抓住信用债券本身信用变化带来的市场交易机会。

（3）个券选择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信用债券市场的收益率水平，在综合考虑信用等级、期限、流动性、市场分割、息票率、税赋特点、提前偿还和赎回等因素的基础上，建

立收益率曲线预测模型和信用利差曲线预测模型，并通过这些模型进行估值，重点选择具备以下特征的信用债券：较高到期收益率、较高当期收入、预期信用质量将改善，以及价值尚未被市场充分发现的个券。

3、利率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全面研究和分析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和金融市场资金供求状况变化趋势及结构，结合对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取向的研判，从而预测出金融市场利率水平变动趋势。在此基础上，结合期限利差与凸度综合分析，制定出具体的利率策略。

具体而言，本基金将首先采用“自上而下”的研究方法，综合研究主要经济变量指标，分析宏观经济情况，建立经济前景的场景模拟，进而预测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取向。同时，本基金还将分析金融市场资金供求状况变化趋势与结构，对影响资金面的因素进行详细分析与预判，建立资金面的场景模拟。

在此基础上，本基金将结合历史与经验数据，区分当前利率债收益率曲线的期限利差、曲率与券间利差所面临的历史分位，判断收益率曲线参数变动的程度与概率，即对收益率曲线平移的方向，陡峭化的程度与凸度变动的趋势进行敏感性分析，以此为依据动态调整投资组合。如预期收益率曲线出现正向平移的概率较大时，即市场利率将上升，本基金将降低组合久期以规避损失；如出现负向平移的概率较大时，则提高组合久期；如收益率曲线过于陡峭时，则采用骑乘策略获取超额收益。本基金还将在对收益率曲线凸度判断的基础上，利用蝶形策略获取超额收益。

4、可转债投资策略

对于本基金中可转债的投资，本基金主要采用可转债相对价值分析策略。

由于可转债兼具债性和股性，其投资风险和收益介于股票和债券之间，可转债相对价值分析策略通过分析不同市场环境下其股性和债性的相对价值，把握可转债的价值走向，选择相应券种，从而获取较高投资收益。

其次，在进行可转债筛选时，本基金还对可转债自身的基本面要素进行综合分析，这些基本面要素包括股性特征、债性特征、摊薄率、流动性等，形成对基础股票的价值评估。本基金将可转债自身的基本面分析和其基础股票的基本面分析结合在一起，最终确定投资的品种。

5、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的基础上，通过严密的投资决策流程、投资授权审批机制、集中交易制度等保障审慎投资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并通过组合管理、分散化投资、合理谨慎地评估、预测和控制相关风险，实现投资收益的最大化。

本基金依靠内部信用评级系统持续跟踪研究发债主体的经营状况、财务指标等情况，对其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并作出及时反应。内部信用评级以深入的企业基本面分析为基础，结合定性和定量方法，注重对企业未来偿债能力的分析评估，对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进行分类，以便准确地评估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信用风险程度，并及时跟踪其信用风险的变化。

本基金对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策略以持有到期为主，在综合考虑债券信用资质、债券收益率和期限的前提下，重点选择资质较好、收益率较好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进行投资。

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审慎原则，制定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风险控制制度和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处置预案，并经董事会批准，以防范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各种风险。

6、股票投资策略

在股票投资中，本基金将采用“自下而上”的策略，精选出具有持续竞争优势且估值有吸引力的股票，精心科学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辅以严格的投资组合风险控制，以获得当期的较高投资收益。

本基金精选组合成份股的过程具体分为二个层次进行：第一层次，企业竞争优势评估。通过深入的案头分析和实地调研，发现在经营中具有一个或多个方面的持续竞争优势（如公司治理优势、管理层优势、生产优势、市场优势、技术优势、政策性优势等）、管理出色且财务透明稳健的企业；第二层次，估值精选。基于定性定量分析、动态静态指标相结合的原则，采用内在价值、相对价值、收购价值相结合的估值方法，选择股价没有充分反映价值的股票进行投资及组合管理。只要一个企业保持和提升它的竞争优势，本基金就作长期投资。如果一个企业丧失了它的竞争优势或它的股价已经超过其价值，本基金就将其出售。

7、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不主动进行权证投资，只在进行可分离债券投资时，被动参与权证投资。

未来，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金融工具的丰富和交易方式的创新等，基金还将积极寻求其他投资机会，履行适当程序后更新和丰富组合投资策略。

8、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宏观经济和基本面分析的基础上，对资产支持证券标的资产的质量和构成、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提前偿付风险等进行分析，评估其相对投资价值并作出相应的投资决策，以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尽可能的提高本基金的收益。

在资产支持证券的选择上，本基金将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策略。自上而下投资策略指在平均久期配置策略与期限结构配置策略基础上，本基金运用数量化或定性分析方法对资产支持证券的利率风险、提前偿付风险、流动性风险溢价、税收溢价等因素进行分析，对收益率走势及其收益和风险进行判断。自下而上投资策略指运用数量化或定性分析方法对资产池信用风险进行分析和度量，选择风险与收益相匹配的更优品种进行配置。

二、投资限制

1、组合限制

基金的投资组合应遵循以下限制：

(1) 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权益类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在每个开放期的前 1 个月和后 1 个月以及开放期期间不受前述投资组合比例的限制；

(2) 本基金在封闭期内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受限制，但在开放期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本基金所指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3) 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4)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 10%；

- (5)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
- (6)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的同一权证，不得超过该权证的 10%；
- (7) 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买入权证的总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5%；
- (8) 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 (9)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 (10) 本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 10%；
- (11)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 10%；
- (12) 本基金应投资于信用级别评级为 **BBB** 以上(含 **BBB**)的资产支持证券。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 3 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 (13) 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本基金所申报的金额不超过本基金的总资产，本基金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 (14) 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40%；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 1 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得展期；
- (15) 本基金持有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其市值不得超过本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不得超过本基金的剩余封闭运作期；
- (16) 封闭期内，本基金的基金资产总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0%；开放期内，本基金的基金资产总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40%；
- (17) 开放期内，本基金主动投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因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上述投资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不得主动新增流动性受限资产的投资；

(18)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开放式基金（包括开放式基金以及处于开放期的定期开放基金，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特殊投资组合除外）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股票的 15%；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股票的 30%；

(19) 本基金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方开展逆回购交易的，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应当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20) 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限制。

除上述第（2）、（12）、（17）、（19）项外，因证券市场波动、证券发行人合并、基金规模变动、股权分置改革中支付对价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上述规定投资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 10 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但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殊情形除外。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在上述期间内，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应当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的监督与检查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或变更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或以变更后的规定为准。

2、禁止行为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财产不得用于下列投资或者活动：

- (1) 承销证券；
- (2) 违反规定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 (3) 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 (4) 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 (5) 向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

(6) 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7) 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买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其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或者从事其他重大关联交易的，应当符合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防范利益冲突，建立健全内部审批机制和评估机制，按照市场公平合理价格执行。相关交易必须事先得到基金托管人的同意，并按法律法规予以披露。重大关联交易应提交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审议，并经过三分之二以上的独立董事通过。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应至少每半年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查。

法律、行政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90%+沪深 300 指数*10%

中债综合指数是中国全市场债券指数，以 200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期，基点为 100 点，并于 2002 年 12 月 31 日起发布。中债综合指数的样本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其样本范围涵盖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成分债券包括国债、企业债券等所有主要债券种类。

沪深 300 指数由中证指数公司编制并发布，指数样本覆盖了沪深两地大部分流通市值，成分股均为 A 股市场中代表性强且流动性高的主流投资股票，能够反映中国证券市场股票价格变动的概貌和运行状况，适合作为本基金权益类资产投资的业绩比较基准。

如果今后市场中出现更具有代表性的业绩比较基准，或者更科学的业绩比较基准，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作相应调整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履行适当程序后，变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预期风险、较低预期收益的品种，其预期风险及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03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1 投资组合报告

1.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项目 | 金额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 1 | 权益投资 | 132,751,333.00 | 7.35 |
| | 其中：股票 | 132,751,333.00 | 7.35 |
| 2 | 基金投资 | - | - |
| 3 | 固定收益投资 | 1,581,535,213.01 | 87.53 |
| | 其中：债券 | 1,566,535,213.01 | 86.70 |
| | 资产支持证券 | 15,000,000.00 | 0.83 |
| 4 | 贵金属投资 | - | - |
| 5 |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 - |
| 6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7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54,086,348.09 | 2.99 |
| 8 | 其他各项资产 | 38,555,597.02 | 2.13 |
| 9 | 合计 | 1,806,928,491.12 | 100.00 |

1.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1.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代码 | 行业类别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A | 农、林、牧、渔业 | - | - |
| B | 采矿业 | - | - |
| C | 制造业 | 61,382,385.00 | 5.37 |
| D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 - |
| E | 建筑业 | 8,522,730.00 | 0.75 |
| F | 批发和零售业 | - | - |
| G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6,300,000.00 | 0.55 |
| H | 住宿和餐饮业 | - | - |
| I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 - |
| J | 金融业 | 38,130,348.00 | 3.34 |
| K | 房地产业 | 6,472,000.00 | 0.57 |
| L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 - |
| M |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2,763,600.00 | 0.24 |
| N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 - |
| O |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 - |
| P | 教育 | - | - |
| Q |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 - |
| R |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9,180,270.00 | 0.80 |
| S | 综合 | - | - |
| | 合计 | 132,751,333.00 | 11.61 |

1.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投资。

1.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股票代码 | 股票名称 | 数量（股）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601318 | 中国平安 | 186,800 | 15,963,928.00 | 1.40 |
| 2 | 600309 | 万华化学 | 258,100 | 14,497,477.00 | 1.27 |

| | | | | | |
|----|--------|------|-----------|---------------|------|
| 3 | 002142 | 宁波银行 | 403,600 | 11,361,340.00 | 0.99 |
| 4 | 002311 | 海大集团 | 265,300 | 9,550,800.00 | 0.84 |
| 5 | 300144 | 宋城演艺 | 297,000 | 9,180,270.00 | 0.80 |
| 6 | 000651 | 格力电器 | 135,100 | 8,859,858.00 | 0.78 |
| 7 | 601668 | 中国建筑 | 1,516,500 | 8,522,730.00 | 0.75 |
| 8 | 000333 | 美的集团 | 138,000 | 8,038,500.00 | 0.70 |
| 9 | 601166 | 兴业银行 | 369,600 | 7,318,080.00 | 0.64 |
| 10 | 600048 | 保利地产 | 400,000 | 6,472,000.00 | 0.57 |
| 11 | 600009 | 上海机场 | 80,000 | 6,300,000.00 | 0.55 |
| 12 | 600519 | 贵州茅台 | 5,000 | 5,915,000.00 | 0.52 |
| 13 | 600176 | 中国巨石 | 500,000 | 5,450,000.00 | 0.48 |
| 14 | 600660 | 福耀玻璃 | 150,000 | 3,598,500.00 | 0.31 |
| 15 | 002475 | 立讯精密 | 96,500 | 3,522,250.00 | 0.31 |
| 16 | 601628 | 中国人寿 | 100,000 | 3,487,000.00 | 0.31 |
| 17 | 603259 | 药明康德 | 30,000 | 2,763,600.00 | 0.24 |
| 18 | 600690 | 海尔智家 | 100,000 | 1,950,000.00 | 0.17 |

1.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1.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股票代码 | 股票名称 |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601939 | 建设银行 | 75,314,786.21 | 4.63 |
| 2 | 601398 | 工商银行 | 66,845,913.00 | 4.11 |
| 3 | 601009 | 南京银行 | 38,288,008.18 | 2.35 |
| 4 | 600872 | 中炬高新 | 33,650,316.92 | 2.07 |
| 5 | 601318 | 中国平安 | 28,586,815.00 | 1.76 |
| 6 | 600660 | 福耀玻璃 | 22,440,014.09 | 1.38 |
| 7 | 600309 | 万华化学 | 22,393,768.78 | 1.38 |
| 8 | 300144 | 宋城演艺 | 21,023,068.50 | 1.29 |
| 9 | 601166 | 兴业银行 | 17,943,346.00 | 1.10 |
| 10 | 000651 | 格力电器 | 17,243,166.00 | 1.06 |
| 11 | 002311 | 海大集团 | 16,971,011.03 | 1.04 |
| 12 | 000858 | 五粮液 | 16,732,287.00 | 1.03 |
| 13 | 000333 | 美的集团 | 16,651,185.06 | 1.02 |
| 14 | 002142 | 宁波银行 | 15,508,926.83 | 0.95 |
| 15 | 601888 | 中国国旅 | 14,331,531.16 | 0.88 |
| 16 | 600036 | 招商银行 | 13,899,248.00 | 0.85 |
| 17 | 600009 | 上海机场 | 13,097,727.90 | 0.81 |
| 18 | 600519 | 贵州茅台 | 12,530,081.00 | 0.77 |
| 19 | 600276 | 恒瑞医药 | 11,410,417.00 | 0.70 |
| 20 | 603345 | 安井食品 | 9,636,956.19 | 0.59 |

注:本项“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1.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股票代码 | 股票名称 |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601939 | 建设银行 | 75,081,123.14 | 4.61 |
| 2 | 601398 | 工商银行 | 65,240,704.46 | 4.01 |
| 3 | 601009 | 南京银行 | 47,333,779.60 | 2.91 |
| 4 | 600872 | 中炬高新 | 36,827,873.25 | 2.26 |
| 5 | 000858 | 五粮液 | 24,043,429.30 | 1.48 |
| 6 | 600660 | 福耀玻璃 | 18,748,612.05 | 1.15 |
| 7 | 002507 | 涪陵榨菜 | 18,246,932.74 | 1.12 |
| 8 | 601933 | 永辉超市 | 15,429,152.90 | 0.95 |
| 9 | 600036 | 招商银行 | 14,222,696.00 | 0.87 |
| 10 | 601888 | 中国国旅 | 13,510,714.65 | 0.83 |
| 11 | 601318 | 中国平安 | 12,275,309.00 | 0.75 |
| 12 | 300144 | 宋城演艺 | 12,113,957.54 | 0.74 |
| 13 | 600276 | 恒瑞医药 | 11,722,014.00 | 0.72 |
| 14 | 603345 | 安井食品 | 11,540,053.73 | 0.71 |
| 15 | 601166 | 兴业银行 | 10,477,296.31 | 0.64 |
| 16 | 000651 | 格力电器 | 9,629,756.00 | 0.59 |
| 17 | 600309 | 万华化学 | 9,425,108.00 | 0.58 |
| 18 | 002557 | 洽洽食品 | 9,084,876.60 | 0.56 |
| 19 | 000333 | 美的集团 | 8,247,944.00 | 0.51 |
| 20 | 002311 | 海大集团 | 7,967,714.00 | 0.49 |

注:本项“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1.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 553,036,099.33 |
|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 486,970,175.21 |

注:本项“买入股票成本”和“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1.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债券品种 | 公允价值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 (%) |
|----|-----------|------------------|--------|
| 1 | 国家债券 | - | - |
| 2 | 央行票据 | - | - |
| 3 | 金融债券 | 41,259,140.00 | 3.61 |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41,259,140.00 | 3.61 |
| 4 | 企业债券 | 1,239,005,645.90 | 108.39 |
| 5 | 企业短期融资券 | 40,060,000.00 | 3.50 |
| 6 | 中期票据 | 192,386,000.00 | 16.83 |
| 7 | 可转债（可交换债） | 53,824,427.11 | 4.71 |
| 8 | 同业存单 | - | - |
| 9 | 其他 | - | - |
| 10 | 合计 | 1,566,535,213.01 | 137.04 |

1.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债券代码 | 债券名称 | 数量（张） | 公允价值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155674 | 19 长电 02 | 500,000 | 50,075,000.00 | 4.38 |
| 2 | 018007 | 国开 1801 | 409,520 | 41,259,140.00 | 3.61 |
| 3 | 143705 | 18 蓝星 01 | 400,000 | 41,084,000.00 | 3.59 |
| 4 | 143747 | 18 粤财 02 | 400,000 | 40,652,000.00 | 3.56 |
| 5 | 136870 | 16 中关 02 | 400,000 | 40,308,000.00 | 3.53 |

1.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证券代码 | 证券名称 | 数量（份） | 公允价值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165020 | 19 佳美 4A | 150,000 | 15,000,000.00 | 1.31 |

1.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1.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1.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1.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1.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1.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1.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1.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1.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1.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名称 | 金额 |
|----|---------|---------------|
| 1 | 存出保证金 | 167,643.23 |
| 2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9,478,060.67 |
| 3 | 应收股利 | - |
| 4 | 应收利息 | 28,909,893.12 |
| 5 | 应收申购款 | - |
| 6 | 其他应收款 | - |
| 7 | 待摊费用 | - |
| 8 | 其他 | - |
| 9 | 合计 | 38,555,597.02 |

1.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债券代码 | 债券名称 | 公允价值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 | |
|---|--------|------|---------------|------|
| 1 | 113014 | 林洋转债 | 10,813,574.20 | 0.95 |
| 2 | 113017 | 吉视转债 | 5,273,676.00 | 0.46 |
| 3 | 110051 | 中天转债 | 3,518,204.90 | 0.31 |
| 4 | 113531 | 百姓转债 | 2,487,800.00 | 0.22 |
| 5 | 128065 | 雅化转债 | 871,903.11 | 0.08 |
| 6 | 128032 | 双环转债 | 868,147.20 | 0.08 |

1.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十二、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 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A 类基金份额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 (1) |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2)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3)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4) | (1) - (3) | (2) - (4) |
|-------------------------------------|-----------|--------------|---------------|------------------|-----------|-----------|
| 2016年2月17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6年12月31日 | 3.07% | 0.14% | -0.62% | 0.14% | 3.69% | 0.00% |
|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12月31日 | 5.39% | 0.14% | -0.87% | 0.09% | 6.26% | 0.05% |
| 2018年1月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 1.31% | 0.30% | 1.78% | 0.14% | -0.47% | 0.16% |
| 2019年1月1日至 2019年12月31日 | 7.58% | 0.16% | 4.79% | 0.12% | 2.79% | 0.04% |
| 2016年2月17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 18.38% | 0.19% | 4.24% | 0.12% | 14.14% | 0.07%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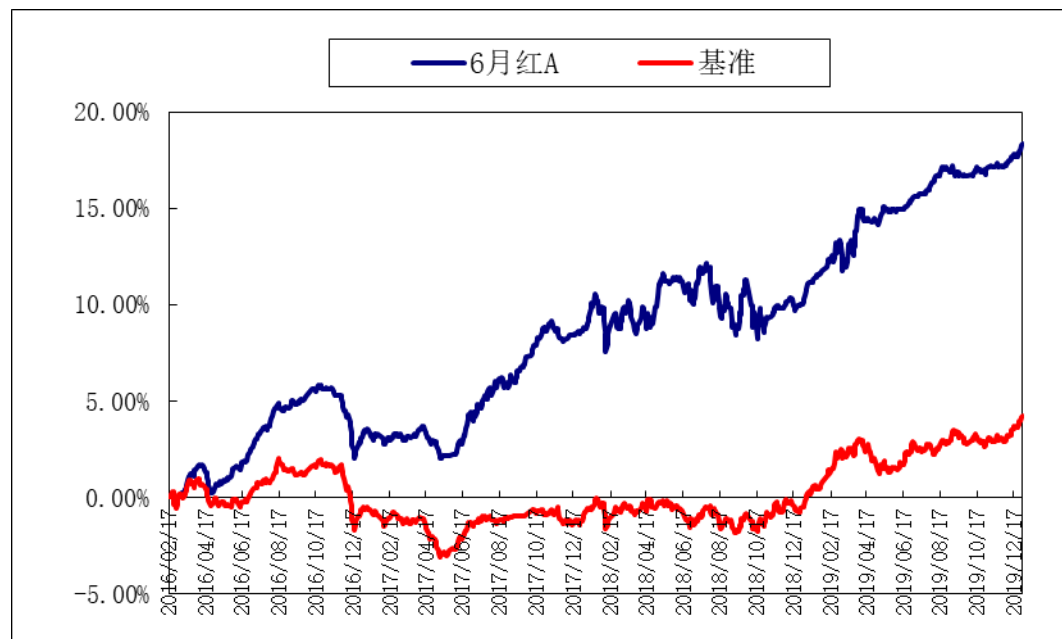
C 类基金份额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 (1) |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2)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3)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4) | (1) - (3) | (2) - (4)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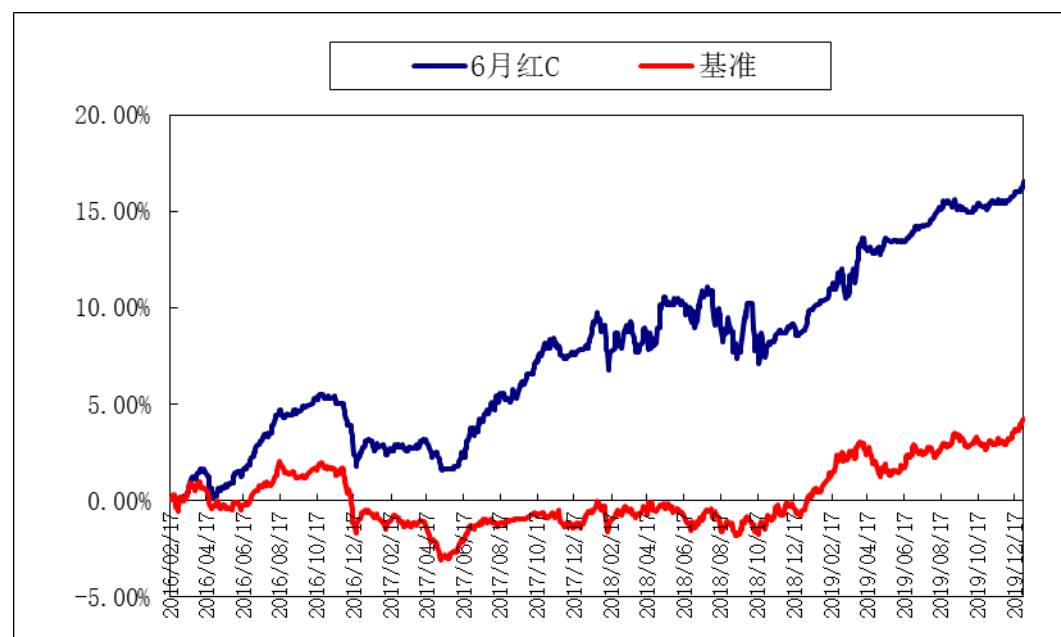
| | | | | | | |
|-------------------------------------|--------|-------|--------|-------|--------|--------|
| 2016年2月17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6年12月31日 | 2.77% | 0.13% | -0.62% | 0.14% | 3.39% | -0.01% |
|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 5.00% | 0.14% | -0.87% | 0.09% | 5.87% | 0.05% |
|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 0.83% | 0.30% | 1.78% | 0.14% | -0.95% | 0.16% |
|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 7.23% | 0.16% | 4.79% | 0.12% | 2.44% | 0.04% |
| 2016年2月17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 16.66% | 0.20% | 4.24% | 0.12% | 12.42% | 0.08% |

(二)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图

A 类基金份额



C 类基金份额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一) 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销售服务费：本基金从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9、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 10、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收取浮动年管理费率，即本基金管理费的适用费率（ m ）是根据封闭期内 A 类基金份额年净值增长率（ M_A ）的大小来决定的。

| 条件 | 管理费率（ m ） |
|----------------------|---|
| $M_A \leq 4\%$ | 0.2% |
| $4\% < M_A \leq 6\%$ | $\text{Min}[0.3\%, 0.2\% + (M_A - 4\%)]$ |
| $6\% < M_A \leq 8\%$ | $\text{Min}[0.4\%, 0.3\% + (M_A - 6\%)]$ |
| $M_A > 8\%$ | $\text{Min}[0.65\%, 0.4\% + (M_A - 8\%)]$ |

M_A 的计算方法如下：

$$M_A = \frac{NAV_1 - NAV_0 + D}{NAV_0} * \frac{365}{T}, \text{ 其中:}$$

NAV_1 为第 N 个开放期第一日的未扣除管理费的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NAV_0 为第 N-1 个开放期最后一日的 A 类基金份额净值（若 $N=1$ ，则 $NAV_0=1.000$ ）；

D 为第 N 个业绩考核周期内 A 类基金份额累计已分配收益的总和；

T 为第 N 个业绩考核周期的天数。

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计提管理费，而是在每个开放期第一日对管理费进行一次性计提。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本基金对非业绩考核周期的存续期不收取管理费，即在除了开放期第一日之外的每个开放期期间不收取管理费。

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m \div 365 \times T$$

其中 H 为在第 N 个开放期第一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第 N 个开放期第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未扣除管理费）

m 为第 N 个开放期第一日适用的基金管理费率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0%。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40% 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4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登记机构，由登记机构代付给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4—10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一） 针对“重要提示”章节：增加了本次招募说明书更新的主要事项和更新截止时间。

（二） 针对“基金管理人”章节：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12 日